公司代码:600228 公司简称:ST 昌九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一、重要提示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1.3 公司负责人卢岐、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红亚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郑倩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49,916,827.53	252,371,436.34	-0.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51,193,072.19	55,199,780.53	-7.26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10,645.48	3,456,289.32	623.63
	年初至报告期末(1-9 月)	上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1-9 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48,790,222.78	329,552,496.65	-24.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820,652.10	-3,694,338.3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934,622.68	-3,852,784.6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18	-6.20	减少 0.9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0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48,887.9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16.25	16.2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73,961.31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82,768.65	931,133.97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004.73	-169,906.8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23,953.02	-492,076.1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765.51	-76,222.32	
所得税影响额	-27,614.42	-104,047.73	
合计	26,456.68	113,970.58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3,196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61,733,394	25.58	0	质押	61,733,394	境内非国有法人
毛良玉	3,273,800	1.36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李 江	1,724,609	0.71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孙佳颖	1,368,000	0.5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严月珍	1,149,410	0.48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曹洪海	1,122,400	0.47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孙军忠	1,083,100	0.45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魏春玲	1,015,739	0.42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卢文凤	960,200	0.40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戴文妹	907,900	0.38	0	未知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	61,733,394	人民币普通股	61,733,394
毛良玉	3,273,800	人民币普通股	3,273,800
李 江	1,724,609	人民币普通股	1,724,609
孙佳颖	1,368,000	人民币普通股	1,368,000
严月珍	1,149,410	人民币普通股	1,149,410
曹洪海	1,122,400	人民币普通股	1,122,400
孙军忠	1,083,100	人民币普通股	1,083,100
魏春玲	1,015,739	人民币普通股	1,015,739
卢文凤	960,200	人民币普通股	960,200
戴文妹	9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907,9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第一大股东与其他前十大股东均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除第一大股东以外的其他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者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会计科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增减变动(%)	原因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0	0	不适用	系货币资金重分类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17,372,383.39	31,180,627.76	-44.28	主要系本报告期内票据到期收款所致
存货	14,840,935.95	8,910,192.58	66.56	主要系阶段性备货所致
在建工程	1,249,081.52	2,511,489.59	-50.27	主要系在建工程完工结转固定资产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200,000.00	0	不适用	系货币资金中定期存款重分类所致
短期借款	11,000,000.00	20,000,000.00	-45.00	主要系期末较期初借款规模缩减所致
预收款项	0	9,503,599.55	-100.00	主要系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应交税费所致
合同负债	13,851,482.42	0	不适用	主要系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应交税费所致
应交税费	6,267,097.20	1,972,940.05	217.65	主要系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及应交税费所致
其他应付款	27,751,785.27	18,958,365.47	46.38	主要系公司收取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所致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增减变动(%)	原因
营业成本	187,657,203.55	275,708,355.40	-31.94	主要系本期内主要原材料价格下降所致
所得税费用	2,842,013.02	2,007,879.16	41.54	主要系本年度税前利润增加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010,645.48	3,456,289.32	623.63	主要系市场变动造成昌九农科毛利率上升,盈利能力略有改善;以及公司收取重大资产重组保证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564,748.29	-4,706,015.10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将购买理财类支出重分类至投资活动所致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9 月 16 日、2020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方案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 2020 年 9 月 18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了《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等相关公告及文件。截至本报告披露日,重大资产重组正在推进中,尚需经过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3.3 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丙烯酰胺业务为精细化工产品,受上下游影响较大,公司经营管理层审慎判断,2020 年度受宏观经济形势,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及公共卫生政策的影响,下游客户需求可能阶段性受到影响,丙烯酰胺市场竞争态势未明显缓解,公司化工业务面临一定挑战,请投资者注意风险。报告期内,杭州航达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无新增收入,预计至下一报告期内收入较少。
2.公司正在进行重大资产重组,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经过监管机构批准后方可实施,能否通过相关审批尚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公司名称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卢岐
日期	2020 年 10 月 29 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93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下属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三)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股权调整情况概述
为优化公司股权结构,公司拟将直接持有的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农科")54.61%的股权调整为由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义商业")持有,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后,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昌九农科股权,昌九农科将成为昌义商业的下属公司。
公司拟以持有昌九农科的 54.43%的股权资产,以不超过 9,614.41 万元对全资子公司昌义商业进行增资,昌义商业的注册资本增加至 9,714.41 万元(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确认登记的数据为准);同时,昌义商业拟以不超过 30.97 万元现金购买公司剩余持有昌九农科 0.18%的股权。本次增资及转让后,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昌九农科的股权,公司全资子公司昌义商业持有昌九农科 54.61%的股权。
公司本次下属企业内部股权结构调整,有利于公司统一管理重大资产重组拟置出资产,建立高效的下属企业管理体系,提升管理效率。本次交易不属于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1. 昌九农科股权结构调整前,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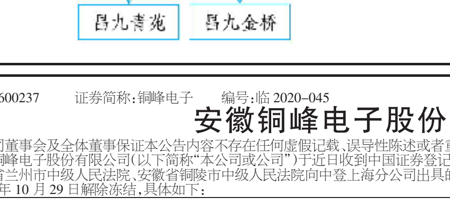

2.昌九农科股权结构调整后,公司股权投资结构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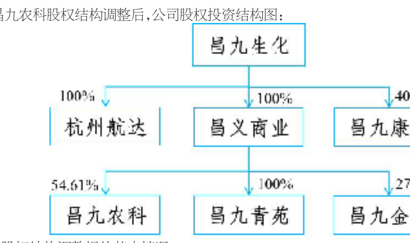

二、股权结构调整标的基本情况
(一)股权结构调整标的: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的 54.61%的股权
1.昌九农科基本情况
名称: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000261788609H
住所:江西省南昌市青山湖区罗家镇
法定代表人:钟先平
注册资本:3000 万元人民币
营业期限:1994 年 12 月 28 日至 2020 年 12 月 28 日
经营范围:化工产品(国家有专项规定需报经审批的除外)的生产、开发、自销;对外进出口贸易(实行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业务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昌九农科主要股东及持股情况:

主要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54.61%
江西农大荣齐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16.00%
江西省省属国有企业资产经营(控股)有限公司	12.66%
上海名迩贸易有限公司	10.06%
江西省火炬高新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4.00%
李海明	0.89%
赖 鹏	0.89%
熊博文	0.89%

(二)昌九农科其余股东行使优先购买权情况
针对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公司已经取得昌九农科其他股东方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受让权以及其他类似权利的同意函。
(三)昌九农科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财务指标	2020 年 6 月 30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22,653.62	22,774.44
负债总额	15,666.18	15,973.27
资产净额	6,987.44	6,801.17
营业收入	16,164.28	43,330.21
净 利 润	1,489.15	1,364.07

(四)权属情况说明
本次作价增资的股权资产不存在抵押、质押或其他第三人权利,不存在涉及有关资产的重大争议、诉讼或仲裁事项,不存在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五)资产价值评估情况
依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置出资产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部分资产及部分负债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东洲评报字[2020]第 0986 号)以及《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全部资产及负债价值评估说明》(东洲评报字[2020]第 0986 号 Z01),以 2020 年 6 月 30 日为评估基准日,本次评估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 100%股权整体评估价值为 17,662.29 万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公司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资产评估报告。依据前述评估报告以及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确认的评估值,昌九农科 54.61%股权价值评估为 9,645.38 万元。因此,公司拟以昌九农科 54.43%的股权资产以不超过 9,614.41 万元作价对昌义商业增资(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确认登记的数据为准),同时以不超过 30.97 万元作价向昌义商业转让公司持有的昌九农科 0.18%股权。
股权调整完成后,昌义商业的注册资本预计将增加至 9,714.41 万元(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最终确认登记的数据为准),昌义商业持有昌九农科 54.61%股权,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昌九农科股权,通过全资子公司昌义商业间接持有昌九农科 54.61%股权。
三、作价增资及股权转让交易方基本情况
(一)交易方基本情况
名 称: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10MA2J06DY5A
类 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和合财富中心 1 幢 3305-5
法定代表人:李红亚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0 年 7 月 22 日
营业期限:2020 年 7 月 22 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办公服务;单位后勤管理服务;市场调查;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二)昌义商业财务基本情况
设立于 2020 年 7 月 22 日,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财务信息如下(未经审计):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总 资 产	100.02
净 资 产	100.02
营业收入	0
净 利 润	0.02

(三)昌义商业与上市公司之间的关系
公司持有昌义商业 100%股权,昌义商业为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增资及转让昌九农科、合规及资金安排可行性
本次昌九农科股权增资及转让系公司下属企业股权结构内部调整,不涉及人员、资产变动,股权增资主体及受让方为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内部调整具有商业可行性。
公司已经取得昌九农科其他股东方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受让权以及其他类似权利的同意函,相关增资及转让安排符合《公司法》及昌九农科《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次股权转让系公司下属企业内部股权转让,公司对昌义商业的增资以公司持有的昌九农科 54.43%的股权资产作价的方式实施,不涉及资金支付事项。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股东	增资企业	增资前		增资后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昌九生化	昌义商业	100.00	100.00	9,714.41	100.00

注:注册资本以工商登记部门最终登记数据为准
公司持有的昌九农科剩余 0.18%的股权以不超过 30.97 万元人民币的作价通过转让方式划转至昌义商业,昌义商业具有相应支付能力。本次内部股权增资及转让安排合法合规、资金支付及资产划转交付具有可行性。
四、交易合同或协议主要安排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尚未签署相关合同,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权资产对昌义商业增资暨转让昌九农科股权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一切事宜,公司将根据股权结构调整签署必要的法律文件。
公司将严格依据《公司法》、昌九农科《公司章程》以及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税务管理部门的要求办理相关手续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股权结构及合并报表范围的影响
公司的内部股权结构将发生变化,对昌义商业增资后,昌九农科成为昌义商业下属公司。公司合并报表主体将发生变化,该变化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实质变化。
(二)对公司经营及利益的影响
本次股权调整系公司及下属公司内部股权结构调整,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因增资作价等安排,预计将产生必要的印花税等税费(具体以审计机构确认数据为准),公司母公司、昌义商业单体财务报表将相关发生变化,前述税费及变化系内部股权结构调整客观产生,预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的重大变化,也不会造成公司损益的重大变化,不会损害公司及中小投资者的权益。
(三)对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影响
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项不改变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置出资产的范围,不属于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或交易标的发生重大调整的情形。
六、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项的审议情况
2020 年 10 月 9 日,公司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重大资产置换、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授权本次股权结构调整事项由董事会办理,无需另行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股权资产对昌义商业增资暨转让昌九农科股权的议案》,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负责办理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一切事宜。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94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 年 11 月 20 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0 年 11 月 20 日 14 点 30 分
召开地点: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大酒店 3 层北京厅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 2020 年 11 月 20 日
至 2020 年 11 月 20 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 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7)人
1.01	关于选举卢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2	关于选举李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3	关于选举李红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4	关于选举钟先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5	关于选举卢永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6	关于选举贺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1.07	关于选举陈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4)人
2.01	关于选举薛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2	关于选举王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3	关于选举邱淑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2.04	关于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关于选举张浩先生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3.02	关于选举乔淏先生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由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及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0 年 10 月 31 日刊载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 1、议案 2、议案 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如果其拥有多个股东账户,可以使用持有公司股票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或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 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 股	600228	ST 昌九	2020/11/13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现场登记手续单位股东(法人或非法人组织):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以及法人、非法人组织的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持股凭证。个人股东:本人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2、登记时间:凡 2020 年 11 月 13 日交易结束后被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可于 2020 年 11 月 19 日 15:00 时前,到公司证券部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本公司股东也可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当天 13:00—13:30 在股东大会现场接待处(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大酒店 3 层北京厅)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
3、登记方式:股东(或代理人)可以到公司证券部登记或用传真方式登记,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点:公司证券部、股东大会会议现场接待处
联系人:王凡
电话:010-87403675
邮编:100000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按已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确认其与会资格,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复印件各一份。
2、现场会期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3、本次会议将严格遵循会议举办地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有关规定以及卫生管理部门、会议场所相关规定组织实施,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自行提前、充分了解、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公共卫生指南,境外或外地抵京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注意提前合理安排行程。
4、本次会议将在室内空间举行,场地有限,出席会议的人员应当遵从现场会务指南、注意个人卫生防护,公司不排除因现场出席人员密度超出会议场地空间承载量而临时调整场地或制定其他临时会务方案。
5、为切实保护广大股东的投资者权益及人身健康安全,公司呼吁广大股东通过网络投票方式参与会议并行使股东权利,减少室内聚集;公司建议现场投票的股东尽量通过委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工作人员投票的方式行使股东表决权,具体委托手续可通过公司联系人进行办理;公司建议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提前预约参会,以便公司为各位参会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制定良好的会务服务方案。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1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附件 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 2020 年 11 月 20 日召开的贵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帐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关于选举卢岐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2	关于选举李季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3	关于选举李红亚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4	关于选举钟先平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5	关于选举卢永超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6	关于选举贺爽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7	关于选举陈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关于选举薛镭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2	关于选举王志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3	关于选举邱淑芳女士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4	关于选举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0	关于选举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关于选举张浩先生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3.02	关于选举乔淏先生为公司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 2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 100 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 10 名,董事候选人有 12 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 1000 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 5 名,董事候选人有 6 名;应选独立董事 2 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 3 名;应选监事 2 名,监事候选人有 3 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 100 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 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 5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在议案 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 200 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 500 票为限,对议案 4.00 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 500 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89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八号——化工》、《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的相关规定,现将 2020 年第三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2020 年前三季度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的情况

产品名称	产量(吨)	销量(吨)	销售收入(万元)
丙烯酰胺	22,485.29	22,150.61	23,776.61

二、2020 年前三季度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产品名称	2020 年前三季度均价(元/吨)	2019 年前三季度均价(元/吨)	变动幅度
丙烯酰胺	10,734.06	13,963.38	-23.13%
原材料名称	2020 年前三季度均价(元/吨)	2019 年前三季度均价(元/吨)	变动幅度
丙烯腈	7,779.94	12,449.61	-37.51%

注:产品和原材料价格均属含税价
三、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受国际原油价格波动及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公司主营产品的原材料及产品价格波动幅度较大,同时,受公共卫生政策等因素影响,部分下游客户需求受到影响,导致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销售收入与去年同期相比下降幅度较大。
以上生产经营数据为公司内部统计数据,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90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2020 年 10 月 26 日、2020 年 10 月 27 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1 人,实到董事 11 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
会议由董事长卢岐先生主持,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表决通过相关决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将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开展董事会换届选举工作。
公司董事会研究并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相关人员任职资格进行审核,提名卢岐先生、李季先生、李红亚先生、钟先平先生、卢永超先生、贺爽女士、陈明先生、薛镭先生、王志强先生、邱淑芳女士、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其中薛镭先生、王志强先生、邱淑芳女士、李强先生为独立董事候选人。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相关规定,每位董事候选人选举以单项提案形式提交表决。此外,独立董事候选人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三)审议通过《关于以股权资产对昌义商业增资暨转让昌九农科股权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以持有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九农科")的 54.61%的股权以作价增资及转让形式调整为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昌义商业")持有。本次股权结构调整后,公司不再直接持有昌九农科的股权,昌九农科成为昌义商业的控股子公司,昌义商业持有昌九农科 54.61%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下属公司股权结构调整的公告(三)》(公告编号:2020-093)。
公司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办理本次股权结构调整的一切事宜。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11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拟定于 2020 年 11 月 20 日(星期五)在北京市朝阳区光华路 1 号嘉里大酒店 3 层北京厅召开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0 年 11 月 13 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0-094)。
三、备查文件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独立意见;
3.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关于提名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的审核意见。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91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20 日、2020 年 10 月 26 日、2020 年 10 月 28 日以电子邮件或直接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 3 人,实到 3 人。
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浩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
1.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经营管理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
2.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等各项规定;
3 公司监事会成员未发现参与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4.公司监事会成员保证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和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连带责任。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此项议案表决情况为: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第七届监事会任期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拟开展监事会换届选举工作,公司监事会经研究,提名张浩先生、乔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依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有关规定,每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选举以单项提案形式提交表决。
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后产生,届时由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新一届监事会。
三、备查文件
1.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盖章的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228 证券简称:ST 昌九 公告编号:2020-092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将于 2020 年 11 月 21 日任期届满,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程序进行董事会、监事会的换届选举工作。
2020 年 10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并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 2020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现将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由 11 名董事组成。经符合规定的提名人推荐,被提名人同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董事会同意提名卢岐先生、李季先生、李红亚先生、钟先平先生、卢永超先生、贺爽女士、陈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提名薛镭先生、王志强先生、邱淑芳女士、李强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附后),其中邱淑芳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尚需经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董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公司董事孙兆荣先生、薛金洪先生、陈冠洋先生不再作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孙兆荣先生、薛金洪先生、陈冠洋先生在任职董事期间勤勉尽职、恪尽职守,公司对各位董事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二、监事会换届选举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经公司监事会研究推荐,被提名人同意,提名张浩先生、乔淏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附后)。监事任期为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
职工代表监事需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后产生。届时由股东大会选举非职工代表监事与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组成新一届监事会。
张浩先生、马艾麒女士、魏文华女士任职期间勤勉尽职、恪尽职守,公司对第七届监事为公司所做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三、其他说明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为确保董事会、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监事会监事正式就任前,第七届董事会、监事会及成员将继续履行相应职责。
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月三十一日

附件一:
董事候选人简历
一、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卢 岐,中国国籍,男,1980 年 8 月出生,中共党员,经济学博士研究生。历任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秘书,北京市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北京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副处长、处长,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
卢岐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卢岐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卢岐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李 季,中国国籍,男,1986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律师,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资深律师,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总经理,上海文心智合企业发展有限公司监事长,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现任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
李季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李季先生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单位的任职符合法律规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李季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李红亚,中国国籍,男,1977 年 8 月生,本科。高级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历任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第二建筑安装工程公司会计、艺龙网信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总账会计、中国华建投资控股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天润资本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高级财务经理。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昌九青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杭州昌义商业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红亚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李红亚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红亚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李红亚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钟先平,中国国籍,男,1966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大学本科,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总经理、江氨分公司总经理助理,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江苏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钟先平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钟先平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钟先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钟先平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5.卢永超,中国国籍,男,1979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历任中艺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经理助理,安士道咨询(北京)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齇堂文化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艺国际旅行社有限责任公司经理、环球鑫彩(北京)彩票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环球鑫彩(北京)彩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董事长、环球鑫彩(北京)管理顾问有限公司董事长、国武堂体育文化(北京)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经理。
卢永超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卢永超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卢永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卢永超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6.贺 爽,中国国籍,女,1981 年 1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北京经济技术投资开发总公司办公室职员、党委办公室副主任,北京市委对口支援合作处副处长,贝壳金控控股(北京)有限公司人力行政中心行政总监。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行政人事总监,同美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
贺爽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贺爽女士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单位的任职符合法律规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贺爽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贺爽女士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7.陈 明,中国国籍,男,1987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中国人民武装警察部队某部干部,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风控法务部经理,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证券事务代表、证券事务部副总监、总监。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
陈明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陈明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陈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陈明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二、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1.薛 镭(独立董事),中国国籍,男,1960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清华大学学士、硕士、博士。历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助教、教师、副院长、主任;现任清华大学医院管理研究院副院长,上海莱士血液制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京昆仑万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薛镭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薛镭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薛镭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薛镭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2.王志强(独立董事),中国国籍,男,1955 年 10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北京首汽集团公司副总经理,北京首汽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都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投资部经理,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志强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王志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志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王志强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3.邱淑芳(独立董事),中国国籍,女,1959 年 11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会计师。历任北京京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会计师,北京京能电力燃料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邱淑芳女士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邱淑芳女士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邱淑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邱淑芳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
4.李 强(独立董事),中国国籍,男,1983 年 9 月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历任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研究员,中邮创业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基金助理,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分析师,现任中关村国睿金融与产业发展研究会秘书长、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李强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独立董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李强先生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李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李强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股票上市规则》及交易所其他相关规定等要求的任职资格。李强先生尚未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李强先生已承诺在本次提名后,参加上海证券交易所举办的最近一期独立董事资格培训并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附件二
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 浩,中国国籍,男,1966 年 1 月出生,本科学历,高级工程师。历任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总经办主任、董事会秘书、总工程师、副总经理、总经理、董事;江西昌九青苑热电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江西昌九农科化工有限公司董事。现任江西昌九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江西昌九生物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监事、监事会主席。
张浩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张浩先生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单位的任职符合法律规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张浩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张浩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2.乔 淏,中国国籍,男,1983 年 12 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历任北京市投资促进局副主任科员;中共北京市平谷区委员会办公室主任科员、副科长;中共北京市平谷区委员会督查室副主任;现任北京市文化中心建设发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金融市场部总经理。
乔淏先生不存在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惩戒,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且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况;乔淏先生在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及相关单位的任职符合法律规定,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乔淏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乔淏先生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其他相关规定的任职资格要求。

证券代码:600237 证券简称:铜峰电子 编号:临 2020-045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份解除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上海分公司")下发的《股权司法冻结及司法划转通知》(2020 司冻 1029-02 号)及附件甘肃省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安徽省铜陵市中级人民法院向中登上海分公司出具的《协助执行通知书》。公司获悉,公司原控股股东——安徽铜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集团")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解除冻结,具体如下:

股东名称	安徽铜峰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冻股份	解冻 94,561,280 股 轮候解冻 50,000,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00%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6.76%
解冻时间	2020 年 10 月 29 日
持股数量	94,561,280 股
持股比例	16.76%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	0 股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0
剩余被冻结股份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0

2020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原控股股东铜峰集团因破产清算,其持有的公司 94,561,280 股股份已被铜陵大江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江投资")通过竞拍取得(具体详见公司 2020 年 9 月 29 日、10 月 17 日、10 月 20 日、10 月 22 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据了解,本次股份解除冻结是铜峰集团破产管理人逐步协调解除以上拍卖股份的质押、冻结手续。
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0 月 30 日